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经对公司有关资料的认真阅读，我们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出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已授出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公司原股权激励对象綦玉冰等 1,451 人发生了《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激励对象发生变动或业绩考核不达标的情形，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上述其中 31 人已获授但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2,060,000 份，及回购注销上述 1,451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8,015,680 股。我们同意公司作废上述人员已获授但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公司此次的作废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

公司原股权激励对象裘宇靖等 1,915 人发生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激励对象发生变动或业绩考核不达标的情形，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上述 1,915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

票共计 4,810,700 股。我们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公司此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

公司原股权激励对象张帆等 357 人发生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激励对象发生变动或业绩考核不达标的情形，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上述 357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731,450 股。我们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公司此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独立董事：

张为国 _____

周剑 _____

王丰 _____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